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完成各项国家统计调查任务。
- 2、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
- 3、组织完成全市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及各项专项调查。
- 4、整理、提供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决策咨询建议。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室、执法室、业务室、普查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单位编制数 19，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在职 16 人，减少 1 人；退休 15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5.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5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95.5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395.55	支 出 总 计	395.5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307.42	307.42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307.42	307.42	307.42									
201	05	01	行政运行	255.78	255.78	255.7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 务支出	51.64	51.64	5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0.26	50.26	50.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0.26	50.26	50.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6	21.26	21.26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 助)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9.00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14.19	14.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4.19	14.19	14.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3	12.33	12.3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	1.86	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8	23.68	2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8	23.68	2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68	23.68	23.6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395.55	395.55	395.55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255.78	51.64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307.42	255.78	51.64
201	05	01	行政运行	255.78	255.78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1.64		5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6	50.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6	50.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6	21.2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14.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9	14.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3	12.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	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8	2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8	2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68	23.68	
			合计	395.55	343.91	51.6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95.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307.42		
一般公共预算	395.5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6	50.2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14.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8	23.6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95.55	支出总计	395.55	395.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255.78	51.64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307.42	255.78	51.64
201	05	01	行政运行	255.78	255.78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1.64		5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6	50.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6	50.2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6	21.2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9	14.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9	14.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3	12.3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	1.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8	2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8	2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68	23.68	
			合计	395.55	343.91	51.6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07	316.07	
301	01	基本工资	72.31	72.31	
301	02	津贴补贴	73.23	73.23	
301	03	奖金	44.77	44.77	
301	07	绩效工资	23.82	23.8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0	29.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3	12.3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6	1.8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1.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68	23.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	34.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		7.42
302	01	办公费	2.40		2.40
302	05	水费	0.32		0.32
302	06	电费	0.32		0.32
302	07	邮电费	0.80		0.80
302	11	差旅费	0.64		0.6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4		0.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2	20.42	
303	02	退休费	20.42	20.42	
		合计	343.91	336.49	7.4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出 (基本 建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业 补助 (基本 建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4		51.64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51.64		51.64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 出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51.64		51.64								
				合计	51.64		51.6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95.5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收入预算 395.5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95.5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82.80 万元，增长 26.47%，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调标、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基础调标，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两项收入”项目和失业率调查项目。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395.5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3.91 万元，占 86.94%，比上年预算增加 31.16 万元，增长 9.96%，主要原因是：本年基础绩效调标、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基础调标，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51.64 万元，占 13.06%，比上年预算增加 44.89 万元，增长 665.04%，主要原因是：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两项收入”项目和失业率调查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5.5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5.5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7.4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及各类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和退休人员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14.1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23.6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95.5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3.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16 万元，增长 9.96 %。主要原因是：本年基础绩效调标、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基础调标，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51.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6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两项收入”项目和失业率调查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7.42 万元，占 77.72%。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26 万元，占 12.71%。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4.19 万元，占 3.59%。
- 4.住房保障支出（类）23.68 万元，占 5.9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5.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78 万元，增长 15.74%，主要原因是：本年基础绩效调标、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基础调标，预算数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1.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64 万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两项收入”项目和失业率调查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1.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2万元,下降12.8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1人,预算数相应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6万元,增长13.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上调,预算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2.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22万元,下降29.74%,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用,预算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8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0万元,下降50.53%,主要原因是:减少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预算数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3.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6万元,增长14.84%,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预算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 343.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6.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7.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统办字【2023】16 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综合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发【2022】22 号——《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新政发【2023】10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喀什政办发【2023】30 号——《关于成立喀什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1.6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统计年鉴印制 1.15 万元，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7.46 万元，“两项收入”经费 20.5 万元，喀什市失业率调查费用 22.53 万元，共计 51.6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工作;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公务用车数量未发生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 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4 万元，增长 12.7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退休人员活动经费，预算数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2.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3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3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1 辆，价值 15.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5.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9.14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93.12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395.55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1.6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部门联系人	安军芳		联系电话:	18299666619	
年度绩效目标	<p>1. 加强统计执法和监督，每季度召开一次警示教育会，强化与纪检监察机关、巡察部门在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案件中的协同配合，对相关行业部门开展 2 次督导检查；于 9 月 30 日完成 20 家规上企业统计执法检查；在市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中开展 5 次以上统计法律法规培训。</p> <p>2. 做好各项常规统计调查和数据监测工作，力争“四上”企业达到 360 家以上；每月 1—10 日对全市 348 家规上企业联网直报和 335 家规下企业抽样调查开展催报、审核和查询，做到线上即报即审；每月定期对规上企业和项目单位进行业务培训，规范统计台帐和投资数据印证材料，确保数据质量。</p> <p>3. 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和分析解读，每月 25 日前完成统计专报，对 10 项主要经济指标和参与核算的 39 项基础指标进行预警和分析，每季度对全疆 14 地州中心城市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和城乡居民收入情况形成专题分析。</p> <p>4. 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组织全市普查员 4 月 20 日前完成 7.5 万户调查对象现场登记、数据录入，6 月 30 日前完成数据审核、比对、改错和验收。</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395.55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达成“四上”企业数量	≥360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行业部门督导检查次数	≥2 次/季度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培训次数	=5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各项常规统计调查业务培训次数	≥12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录入经济普查调查对象数据	≥7.50 万户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规上企业进行统计执法检查数量	≥20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时效指标	统计专报工作完成时间	每月 25 日前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						
项目名称		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64	其中：财政拨款	51.6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51.64 万元，主要用于印制 2023 年喀什市统计年鉴 50 本；第五次经济普查人员 1152 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单位公共服务和业务保障能力，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统计年鉴印制数量	>=50 本	计划标准	=50 本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第五次经济普查人员数量	>=1152 人	计划标准	=1152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统计年鉴印制费用	<=1.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15 万元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两项收入”经费	<=20.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5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喀什市失业率调查费用	<=22.5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2.53 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五次经济普查经费	<=7.4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7.46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统计局部门

2024年02月20日